

泉州市教育局文件

泉教体〔2008〕17号

关于举办纪念改革开放 30 周年 歌咏比赛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各高等院校、市直中小学：

为隆重纪念改革开放 30 周年，展示校园文化建设成果，以歌曲形式讴歌 30 年来全国各族人民勇于改革创新的创业历程和祖国大地发生的巨大变化，更好地推进校园文化建设，提高师生的艺术修养水平，泉州市教育局、中国农业银行泉州市分行将联合编印《纪念改革开放 30 周年----优秀校园歌曲选编》赠送给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并于 12 月中、下旬联合举办纪念改革开放 30 周年“金博士”杯歌咏比赛，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本次比赛可采用合唱、重唱、联唱、小组唱等艺术形式。合唱人数最多不超过 60 人。伴奏形式不限，可适当加入伴舞。演出服装要求整洁大方，能体现良好的精神风貌。演唱内容以“光辉的历程”为主题，歌唱改革开放，颂扬美好生活、全面展示改

革开放以来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安居乐业的优秀歌曲；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歌唱党、歌唱祖国、歌唱改革开放的红色经典歌曲。

本次校园歌咏比赛，各校应在“班班有歌声”的基础上，组建校（院）合唱团，师生共同参与，按行政区域参加县（市、区）的选拔。各县（市、区）教育局请于12月10日前向泉州市教育局推荐1-2个代表队，参加市级比赛；中心市区地面上的高等院校和市直中小学可以校为单位组队参赛。联系单位：泉州市教育局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科，联系电话：22767196。

为保证本次比赛圆满成功，组委会将组织有关专家到部分学校现场，对各地报送的参赛队伍排练进行指导。

泉州市教育局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三日

主题词：教育 歌咏比赛 通知

抄送：省教育厅，市委宣传部、市委教育工委，市委宋常委，市政府潘副市长，中国农业银行泉州市分行，存档（2）